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 CSR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766)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發出。

茲載列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發的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南車股份有限公司
鄭昌泓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4年10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鄭昌泓先生、劉化龍先生及傅建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智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國安先生、吳卓先生及陳嘉強先生。

证券代码：601766（A股） 股票简称：中国南车（A股） 编号：临 2014-049
证券代码： 1766（H股） 股票简称：中国南车（H股）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湖南株洲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研先生主持。经充分审议并有效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未发现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执行新的会计准则而发生会计政策变更系依据财政部新颁布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相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上市监管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执行新会计准则的有关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文件。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三十一日